

地政整合資訊服務共享協作平台 平台使用與服務介接推廣說明會簡章

在進入開放資料、大數據與智慧城市時代，政府在資訊與知識創新及治理的角色需與時俱進，以面對日益複雜與變動快速的社會；而地籍資料因與民眾生活息息相關且更是從業人員眾多、產值龐大的不動產產業之重要環節。故地籍資料若能充分開放與被充分運用，將可促使不動產市場更為透明，並促進產業發揮創意提供更為便捷之服務。最終促使政府掌握之地籍資料得到有效的利用，民間業界之創意得到發揮的舞台，而民眾在地政資料運用蓬勃發展與可行動化創意下得到多元便捷服務之三贏局面。

「地政整合資訊服務共享協作平台」提供地籍資料以網路服務 API 流通形式介接引用，當地籍資料需求單位經由服務引用後，透過平台規範之標準介接介面來使用平台服務，即可將服務組合於自身業務系統加值運用，省卻重複開發成本，使地籍資料建置效益極大化。本平台自 108 年七月起配合政府開放資料(Open Data)政策，正式開放提供中央機關以外的地政資料需求者服務營運，以政府開放資料再利用之精神，透過系統對系統呼叫網路服務連線機制，將地政資料供應至產業界、民間團體，依「規費法」及各地方政府收費標準付費介接使用；同時基於互惠共享原則提供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府內機關（單位）免費介接服務。期由協作者透過客製化概念，各自發展獨具特色之客製化服務，創造價值給服務使用者，藉由觸及性的增加，使地政資料能有更廣的發展動能、更靈活的加值運用。

為使對地政資料有應用需求之公私部門了解共享協作平台與服務項目及營運機制，爰召開本說明會邀請相關單位及業界共同參與。

一、時間與場地

(一)北部場次

時間：109 年 8 月 24 日(一) 13:30-16:30

地點：臺北市地政講堂(可容納 106 人)

(臺北市文山區萬隆街 47-12 號古亭地政事務所 2F)

(二)中部場次

時間：109 年 7 月 3 日(五) 09:00-12:00

地點：逢甲大學第六國際會議廳(可容納 88 人)

(臺中市西屯區文華路 100 號人言大樓 B1)

(三)南部場次

時間：109 年 6 月 29 日(一) 13:30-16:30

地點：集思高雄亞灣會議中心 303 會議室(可容納 72 人)

(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25 號 3F)

二、對象

(一)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地政、都市城鄉建設發展、交通觀旅、水利、環保、產經工商、工務...等局處)

(二) 相關業界公司行號、組織團體

三、議程

議程表

上午場時間	下午場時間	議程
09:00~09:15	13:30~13:45	開場
09:15~10:00	13:45~14:30	平台介紹
10:00~11:00	14:30~15:30	服務介紹及應用指引
11:00~11:30	15:30~16:00	營運方式說明
11:30~12:00	16:00~16:30	綜合討論

四、報名資訊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活動辦理前三工作日截止。

(二)報名方式：請至地政整合資訊服務共享協作平台
(<https://cop.land.moi.gov.tw/>)平台使用與服務介接推廣說明
會專屬報名連結線上報名。

(三)因各場地限制，報名人數採限額制，若報名人數超出預期，
執行單位保留篩選之權利。

五、聯絡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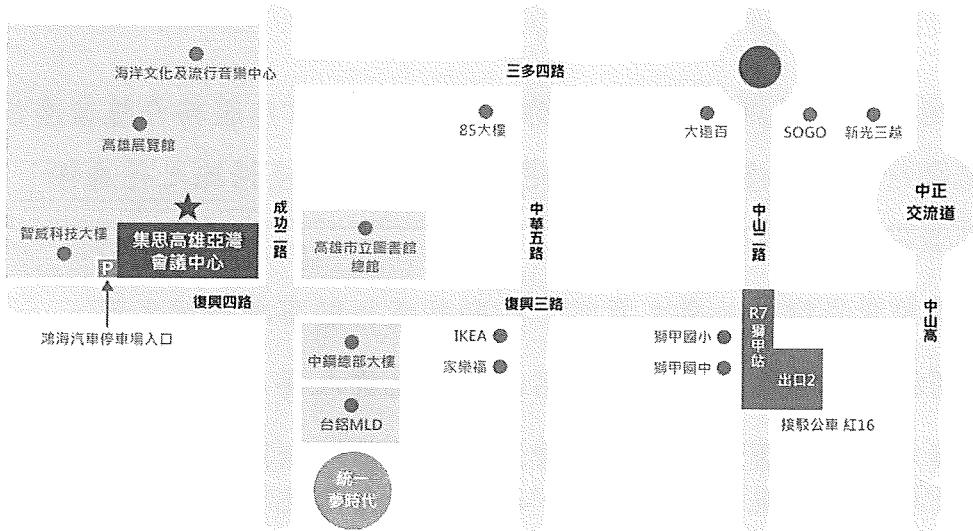
主辦單位：內政部地政司

協辦單位：逢甲大學

黃小姐 04-24516609 分機 515

謝小姐 04-24516609 分機 503

【集思高雄亞灣會議中心】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25 號 3 樓



➤ 捷運

- 捷運獅甲站 R7 四號出口，步行 10-15 分鐘抵達。
- 捷運獅甲站 R7 二號出口，轉乘紅 16 接駁公車至軟體園區站。
- 捷運凱旋站 R6 一號出口，轉乘環狀 168 東幹線或輕軌至軟體園區站。

➤ 輕軌

- 軟體園區站-直走約 1 分鐘抵達。

➤ 公車

- 軟體園區站：15、環狀 168、紅 16(獅甲站→園區)。

➤ 開車

- 中山高：

中正交流道出口→中正路→於中山路左轉→於復興路右轉直走到底→即可抵達。

- 南二高：

接東西向國道十號→中山高交流道出口→(同中山高路線)。

➤ 停車資訊

高軟園區鴻海科技大樓地下停車場-B3F 臨停區。(搭乘電梯 C 直達 3 樓會議中心)

防疫措施規劃和說明

本年度地政整合資訊服務共享協作平台-平台使用與服務介接推廣說明會配合行政院防疫指揮中心之建議，將進行防疫措施之行為辦理，包含以下幾項內容：

1. 依照個資法搜集必要之資訊，輔助防疫相關事項辦理之用。
2. 不開放現場報名參加，未報名者將不允許入場。
3. 請與會者均需密切注意疾病管制中心發佈之相關訊息，若因有防疫考量而出現日期、時間、地點或配合措施之調整，系統之公告區亦會提供相關資訊。
4. 報名時均須填寫旅遊史記錄，並於說明會當日配合場地或工作人員執行體溫量測/消毒等工作，並於簽到表上記錄體溫，該表亦將交付於場地租借單位。
5. 說明會期間請全程自備並配戴口罩，未帶口罩者將不允許入場，並請避免非必要之交談。
6. 會議室坐位環境許可時，盡量拉開坐位(社交)距離。
7. 用餐時同樣請盡可能拉開座位距離，並專心用餐，避免非必要之交談。
8. 脫下及丟棄之口罩需謹慎處理。

請與會者需詳閱以上內容，並確保將自我規範執行相關防疫措施及應配合事項。